

证券代码：300505

证券简称：川金诺

公告编号：2022-053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相关协议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15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前驱体材料磷酸铁及配套60万吨/年硫磺制酸项目的议案》（下称“磷酸铁及其配套项目”）、《关于投资建设10万吨/年电池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的议案》（下称“磷酸铁锂项目”），同意公司或下属子公司在广西防城港市港口区投资建设“磷酸铁及其配套项目”及“磷酸铁锂项目”，并同意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人员负责前述项目的相关投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相关合同、政府审批、项目实施等全部事项。2022年1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2年6月16日，公司与广西防城港市人民政府签署了《川金诺新能源电池材料系列项目投资协议》（下称“项目投资协议”），对磷酸铁及其配套项目、磷酸铁锂项目投资建设事宜进行了约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之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119）、《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0），于2022年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2022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于2022年6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关于与广西防城港市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暨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川金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分别以24,816,879元、11,504,238元竞得了宗地编号为450602008005GB00206、450602008005GB00207的

国有土地使用权。并与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一、竞得土地的基本情况

（一）宗地编号 450602008005GB00206 的土地基本情况

1. 出让人：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
2. 竞得人：广西川金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宗地位置：港口区大西南临港工业园榕木江大街南侧
4. 宗地面积：147,719.52 平方米
5. 规划用途：工业用地
6. 出让价款：24,816,879 元
7. 出让年限：50 年

（二）宗地编号 450602008005GB00207 的土地基本情况

1. 出让人：防城港市自然资源局
2. 竞得人：广西川金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3. 宗地位置：港口区大西南临港工业园榕木江大街北面
4. 宗地面积：68,477.61 平方米
5. 规划用途：工业用地
6. 出让价款：11,504,238 元
7. 出让年限：50 年

二、本次竞得土地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控股子公司广西川金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取得土地后，将用于公司新能源电池材料系列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划，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磷化工行业的优势，不断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延伸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实现向精细磷化工、新能源材料相关产业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相关风险提示

控股子公司广西川金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取得土地后，尚需办理相应的权属证书工作。同时，项目的建设还受宏观政策、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和技术变化等外

部因素及公司内部管理、工艺技术、建设资金等因素影响，可能导致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及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港区土出字 2022008 号）；
- 2、《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港区土出字 2022007 号）；
- 3、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港区土交字 2022007 号；
- 4、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港区土出字 2022008 号。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18 日